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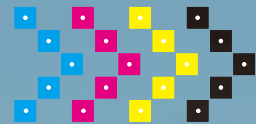


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
NEW ISLAND PRINTING HOLDINGS LIMITED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 377)

2013



Annual Report 年報



目 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財務及資本資源	9
企業管治報告	10
董事會報告書	18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25
綜合損益表	27
綜合全面收益表	28
綜合資產負債表	29
資產負債表	31
綜合權益變動表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	33
財務報表附註	34
五年財務概要	94

執行董事

孫粗洪先生(主席)
勞明智先生(行政總裁)
陳玉儀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潤權博士
潘治平先生
葉漫天先生

公司秘書

冼偉健先生

審核委員會

潘治平先生，主席
黃潤權博士
葉漫天先生

薪酬委員會

葉漫天先生，主席
黃潤權博士
潘治平先生
勞明智先生

提名委員會

黃潤權博士，主席
勞明智先生
潘治平先生
葉漫天先生

律師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永亨銀行有限公司
澳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

香港
九龍
長沙灣
青山道483A號
卓匯中心25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
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8樓

股份代號

377

網址

<http://www.newisland.com>

董事履歷

執行董事

孫粗洪先生，52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加入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之主席。孫先生持有國立南澳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孫先生於管理金屬、礦物及原料、電器及電子消費產品、能源及地產商業項目，以及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商業企業之策略性規劃及公司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孫先生亦為保興資本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41) (「保興資本」) 之主要股東、執行董事兼主席、百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26) 之控股股東、執行董事兼主席，及為中國大亨飲品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9) (「中國大亨」) 之控股股東。孫先生亦為科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36) (「科浪」) 之控股股東及非執行董事。上述所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

勞明智先生，63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加入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之行政總裁。勞先生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並為本公司一些附屬公司的董事。彼為澳洲會計師公會之註冊會計師及Financial Services Institute of Australasia之資深會員。勞先生在澳洲、香港及其他亞洲國家之金融及投資服務方面饒富經驗。勞先生現為中國大亨之執行董事、副主席及行政總裁，及時富金融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10) 及佳寧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6) 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勞先生亦曾為新環保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89) 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止。上述所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

陳玉儀女士，45歲，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加入成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為本公司一些附屬公司的董事。陳女士持有澳洲Monash University商業法律碩士學位，並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及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陳女士於企業行政及公司秘書實務方面擁有逾10年之經驗。陳女士亦為中國大亨之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及保興資本及科浪之公司秘書，該等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潤權博士，55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加入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主席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黃博士榮獲哈佛大學博士學位，並曾任美國賓夕法尼亞州大學Wharton School「傑出客席學者」。黃博士於美國及香港之金融業工作多年，並於企業融資、投資及衍生產品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為香港證券專業學會會員。黃博士亦為開明投資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68) 之執行董事，以及包浩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83)、英發國際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39)、金利豐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31)、亨亞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28)、國藏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59)、凱順能源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03)、江山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95)、中國雲錫礦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3)、中國三迪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10) 及Sincere Watch (Hong Kong) Limited(股份代號：444) 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博士亦曾為香港生命科學技術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85) 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止。上述公司均為香港上市公司。

董事履歷(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潘治平先生，46歲，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加入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潘先生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主席及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成員。潘先生持有香港城市大學金融學理學碩士學位及會計學文學士學位。潘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潘先生於企業融資、會計及審核擁有廣泛經驗並於保利置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一間於香港之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

葉漫天先生，67歲，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加入成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亦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持有文學士及公共行政碩士學位。葉先生為英國特許市務師及國際認證管理諮詢師。彼於香港及英國擁有豐富之公共行政及公眾公司管理經驗。彼亦於不同行業有廣泛之顧問經驗。葉先生為美建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5)之主席及非執行董事，此為一間香港上市公司。

高級管理層履歷

蘇華森先生，58歲，為新洲印刷有限公司營業董事。蘇先生畢業於加拿大滑鐵盧大學，取得城市及地區策劃學與經濟及會計學位。彼獲澳洲迪肯大學頒授之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蘇先生為加拿大管理會計協會會員及英國特許管理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於一九八三年返港及加入本集團前，彼曾於加拿大一所跨國化學品製造商之多個部門工作。

冼偉健先生，54歲，本集團財務總監兼本公司之公司秘書，負責本集團之財政策劃及管理。冼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擁有逾25年核數、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彼於二零零八年九月加入本集團。

黎寶華先生，55歲，上海新洲包裝印刷有限公司總經理，彼主要職責為管理本集團上海業務的整體運作。黎先生在印刷業擁有逾30年以上經驗。彼為香港專業教育學院(觀塘分校)印刷系畢業生。彼於一九八六年加入本集團。

鄭瑞堅先生，54歲，東莞新洲印刷有限公司生產董事，主要職責在管理東莞廠房之生產運作。彼持有馬來西亞化學系理學士學位及為英國印刷協會會員。彼在印刷業擁有逾20年以上之生產及運作經驗。本集團曾由一九九零年九月至二零零二年八月聘用鄭先生。彼於二零零八年六月再加入本集團。

本人欣然提呈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全年業績。

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1)印刷及製造高質彩色包裝產品、瓦通盒、圖書、小冊子及各項紙製品；(2)提供證券經紀服務；(3)提供融資；及(4)證券投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營業額約661,6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634,100,000港元)。營業額由二零一一至一二年度到二零一二至一三年度增加4.3%。毛利增加約20.7%至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3,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0,800,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9,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19,100,000港元)。本集團表現的詳細回顧呈列於「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考慮到經營環境持續充滿挑戰及為隨時抓緊其他寶貴的投資機會，董事會決議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建議派息。

前景

於回顧年度，全球經濟疲弱及歐洲的主權債務危機對印刷業造成不利影響。面對困境，本集團主動實施靈活銷售策略及積極開拓新興市場。本年度，我們於中國(不包括香港)的營業額增加約15%，本集團將繼續於未來數年進一步開拓市場。

由於中國政府提高家庭收入的政策將無可避免地增加生產成本，本集團已策略性擴展其位於湖南的製造廠房，以分散生產基地及降低生產成本。我們將進一步擴大於湖南或中國其他地方的基地，從而降低日後的生產成本。

儘管印刷業的經營環境於未來數年仍然挑戰重重，本集團將繼續提升產能，於業務各方面透過自動化、質量及可靠性改善效率。

往年，本集團的管理層已熱切地開拓新投資機遇。我們正考慮於回顧年度後將其中國東莞大嶺山廠房的土地重新改造，並考慮於物業範疇投資的機遇，以多元化發展本集團業務。倘出現合適機會，本集團亦將考慮收購及投資於香港及中國的其他物業。據此，本集團已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初步買賣協議，以收購一項位於香港的物業。該項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的公佈。

未來，管理層將謹慎應對不穩定的環球經濟，而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機會進行合適投資，以提升股東回報。

鳴謝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對董事全人及本集團全體員工過去一年的努力及貢獻表示衷心感激，並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本集團所有股東、投資者、客戶、往來銀行及業務夥伴的不斷支持。

孫粗洪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業務回顧及展望

縱使宏觀經濟環境被不明朗因素所籠罩，本集團報告於本回顧年度（「回顧年度」）的營業額約為661,600,000港元，營業額主要包括銷售印刷品約655,000,000港元、提供經紀服務約6,400,000港元及提供融資約200,000港元。銷售印刷品較去年同期（「去年同期」）微升約3.3%至約634,100,000港元，其中往中國（不包括香港）的銷售增加15.1%。除歸功於持續致力於拓展中國客戶基礎的策略外，本集團亦以生產精緻包裝產品的優勢見稱，此等進一步反映本集團優越的市場地位及所採納的適當業務策略。

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約17.5%增至回顧年度約20.2%。毛利於回顧年度增加約20.7%至約133,800,000港元，主要有賴審慎的成本控制、以自動化改善效率及將生產廠房轉移至生產成本較低的地點。

與營業額的增加同步，於回顧年度的銷售及分銷成本增加約14.3%至約43,700,000港元，穩定地佔營業額約6.6%，此乃由於不同銷售條款的運費以及有關運費隨著銷售額上升、佣金增加及業務發展產生額外員工成本而有所增長。儘管本集團已於困難的經營情況下採取嚴謹的成本控制措施，除計入回顧年度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行政成本外，經計及支付地方當局的款項有所增加及已繳一次性物業稅後，回顧年度的行政費用增加約11.0%至約74,500,000港元。

融資成本增加約5.9%至約2,200,000港元，乃由於往來銀行於回顧年度調高利率所致。

持作買賣之上市證券公平值淨變動顯著減少由於本集團所持若干上市證券的市價於回顧年度大幅下跌，錄得重大未變現虧損約16,200,000港元。該金額已計入其他淨（虧損）／收益，而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確認一次性收益，而去年同期則就出售土地及建築物錄得約13,900,000港元。

受上述各項因素影響，回顧年度內的除稅前虧損增加至約2,900,000港元。故此，所得稅支出由去年同期約5,500,000港元增加至回顧年度約6,300,000港元。因此，由去年同期的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至回顧年度內的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9,000,000港元。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購入CEPA Alliance Holdings Limited（「CEPA Holdings」）及其附屬公司（「CEPA Group」）70%的控股權益。收購CEPA Group旨在讓本集團的業務多元化發展，及提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回報。

業務回顧及展望(續)

隨著全球經濟增長持續放緩，外界環境滿佈不明朗因素(包括歐洲經濟狀況疲弱)，導致回顧年度充滿大幅波動的風險。同時，滿佈陰霾的全球經濟導致中國經濟重心及政策轉移至國內消費，無疑將進一步為本集團帶來額外的成本壓力。另一方面，美國經濟近期的復甦跡象及內需，顯示製造業在未來可能對經濟增長形成積極的推動力。面對多項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將抓住機遇，以擴大其盈利結果，致力在合適的機遇中抓緊寶貴的投資機會，從而盡量提高股東的價值增長。因此，本集團正考慮於回顧年度後將其中國東莞大嶺山廠房的土地重新改造，並考慮於物業範疇投資的機遇，以多元化發展本集團業務。倘出現合適機會，本集團亦將考慮收購及投資於香港及中國的其他物業。據此，本集團已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初步買賣協議，以收購一項位於香港的物業。該項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八日的公佈。

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以港元計值之銀行借貸合共約103,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0,000,000港元)。此等借貸中約44,7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3,200,000港元)乃以賬面總值約75,3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6,900,000港元)之固定資產作抵押。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權益總額為502,5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92,800,000港元)。

財務流動性及槓桿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為380,0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39,500,000港元)，其中包括現金和現金等價物87,1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8,700,000港元)，流動負債為234,1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10,4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定義為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維持於1.6(二零一二年：1.6)的穩健水平。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以淨負債資本比率(定義為總付息借貸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權益總額)釐定。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該比率約為3.2%(二零一二年：0.2%)。

董事相信，本集團將能夠自其經營業務產生充裕現金流量，並能從銀行獲得所需銀行融資，以履行其現時義務及承擔。

資本投資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在固定資產投資方面支出合共約為26,2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6,900,000港元)，其中約6,800,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4,000,000港元)用於土地及建築物。此等固定資產投資支出及本集團日常業務營運費用乃透過保留溢利、銀行借貸及本集團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流量撥付。

外幣管理

本集團的貨幣資產及負債與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列賬及進行。本集團審慎管理外幣風險，主要透過將外幣貨幣資產與相對應的外幣貨幣負債，以及將外幣收入與相對應的貨幣開支相對對，以減少外幣風險。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相信，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對維持及提升本公司股東(「股東」)之信心日益重要。本公司致力維持高質素之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將不時檢討其企業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管治常規，確保有關常規能反映最新發展並達到本公司之股東之期望。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於孫粗洪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主席前，勞明智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相對偏離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守則條文」)於下文詳述。

管治守則中守則條文指明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本公司偏離有關守則在於勞明智先生身兼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兩職。自孫粗洪先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之主席起，然而該偏離已經相應地改正。

董事會

董事會之職責乃確立策略性方針，訂立目標及業務計劃，以及監督業務表現。管理層則負責個別業務單位之日常管理及營運。

董事會已為特別保留予董事會決定及保留予管理層決定之事宜制定項目表。董事會不時檢討該項目表，以確保其繼續符合本集團之需要。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包括孫粗洪先生(主席)、勞明智先生(行政總裁)及陳玉儀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黃潤權博士、潘治平先生及葉漫天先生所組成。董事履歷詳情已於本年報第3至4頁的「董事履歷」呈列。董事名單及其分別的角色與職能現時可於本集團網站<http://www.newisland.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參閱。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聘書，據此，彼等各自獲委聘服務本公司，為期一年。該委聘將自動每年續期一年，直至任何一方於任期屆滿前向對方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委任書為止。

董事會(續)

除在「董事履歷」中披露有關勞明智先生及陳玉儀女士於中國大亨飲品控股有限公司(「中國大亨」)同為董事，及勞明智先生為中國大亨之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而孫粗洪先生為該公司之控股股東及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兼主席外，董事會成員間概無財務、商業、家庭或其他重要或相關之關係。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本身之獨立性發出之年度確認書，並信納彼等各自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繼續保持獨立。

本公司將於各新任董事初獲委任時提供全面、正式兼特定而設之就任須知，以確保其適當了解本公司之業務及營運並完全知悉其在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項下之責任及義務。

本公司鼓勵所有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開拓及增進彼等之知識及技能。董事持續獲提供有關法規及監管制度及業務環境發展之最新資料，以協助彼等履行職責。本公司已適時向董事提供最新的技術性資料，包括上市規則修訂之簡報及聯交所之新聞發佈。本公司於需要時為董事安排持續簡報及專業發展。

董事會每年舉行至少四次全體會議，以檢討(其中包括)本集團之財務及營運表現，並於有需要時召開額外會議。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及守則於舉行定期會議前向全體董事發出正式通知及董事會文件。董事會已制定程序，讓董事按合理要求並於適當情況下徵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同時，適當之董事保險政策及範圍亦已安排。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共舉行了四次董事會定期會議及一次周年股東大會。各董事之出席定期會議及股東大會記錄載列如下。在以上各會議上進行之一切事項，已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妥為存檔。

董事	出席董事會 全體會議次數	出席股東大會 會議次數
執行董事：		
孫粗洪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獲委任)	1/4	0/1
勞明智先生	4/4	1/1
陳玉儀女士	4/4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潤權博士	4/4	1/1
潘治平先生	4/4	1/1
葉漫天先生	4/4	1/1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根據守則的建議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須遵守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修訂之職權範圍。有關職權範圍現時可於本集團網站<http://www.newisland.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參閱。

薪酬委員會現包括四位成員，即葉漫天先生(其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勞明智先生、黃潤權博士及潘治平先生。薪酬委員會大部份會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公司旨在設立能吸引並挽留本集團業務所需之行政人員，以及推動行政人員追求合適本集團之業務發展策略之薪酬政策，同時考慮個別員工表現。薪酬應反映(其中包括)個別員工之表現及責任；而薪酬待遇包括薪金、花紅及其他福利，以給予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獎勵，提升彼等個別之表現。

薪酬委員會之職務及職能包括就制定及檢討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及釐定執行董事及集團高級管理層之個別薪酬待遇。並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釐定其本身之薪酬。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個別董事之酬金已依名稱於財務報表附註7中披露，而高級管理層(由履歷詳情於「高級管理層履歷」中披露之個別人士所組成)的酬金以範圍披露如下：

	二零一三 人數	二零一二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5	4
	5	5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兩次會議，其進行之工作包括：

- 檢討本集團薪酬政策；及
- 檢討本集團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個別薪酬待遇。

薪酬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在以上各會議上進行之一切事項，已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妥為存檔。

薪酬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葉漫天先生(主席)	2/2
勞明智先生	2/2
黃潤權博士	2/2
潘治平先生	2/2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根據守則之建議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須遵守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採納之職權範圍。有關職權範圍現時可於本集團網站<http://www.newisland.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參閱。

提名委員會包括四位成員，即黃潤權博士(其為提名委員會主席)、勞明智先生、潘治平先生及葉漫天先生。提名委員會大部份會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務為就委任及罷免董事，以及管理董事會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已考慮董事以往的表現、資格、一般市場環境及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以甄選及推薦董事輪值告退。提名委員會決議推薦所有現任董事在本公司留任。再者，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孫粗洪先生、勞明智先生及葉漫天先生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彼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董事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兩次會議通過成立提名委員會的決議案。於同一會議，所有提名委員會之成員皆出席並進行包括以下之工作：

- 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和組合；
- 物色俱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
-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於此上述會議中各成員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在以上會議上進行之一切事項，已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妥為存檔。

提名委員會	出席次數
黃潤權博士(主席)	2/2
勞明智先生	2/2
潘治平先生	2/2
葉漫天先生	2/2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根據守則的建議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須遵守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廿七日修訂之職權範圍。有關職權範圍現時可於本集團網站<http://www.newisland.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參閱。

審核委員會現包括三位成員，即潘治平先生(其為審核委員會主席)、黃潤權博士及葉漫天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黃潤權博士及潘治平先生皆具備合適之專業會計資格或有關之財務專業知識。概無任何審核委員會之成員乃本公司之前任或現任核數師。

審核委員會之職務及職能包括審閱本公司之財務報表、監察本集團之企業管治、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程序，以及檢討本集團與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關係。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兩次會議，其進行之工作包括：

-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已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 檢討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計劃；
- 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商討主要之會計、審核及內部監控事宜；
- 與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審閱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及合規事宜；
- 檢討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客觀性；
- 監督本公司外聘核數師或其分支機構所提供之非審核服務；及
- 檢討及向董事會建議及批准續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聘用條款。

審核委員會各成員之出席記錄載列如下。在以上各會議上進行之一切事項，已根據適用法律及法規妥為存檔。

審核委員會成員	出席次數
潘治平先生(主席)	2/2
黃潤權博士	2/2
葉漫天先生	2/2

公司管治功能

董事會有責任不時檢討本集團之公司管治及審閱其效益，並採取所有必需而適當之行動，維持足夠及有效益之公司管治功能。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審閱公司管治功能之政策及功能，為確保良好的公司管治之樹立以保障股東及本集團資產之最佳利益。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已安排就本集團之公司管治政策及常規進行審閱，並向董事局作出建議、回顧及監察本集團有關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之政策及常規、及回顧本集團就於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上市規則附錄14)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披露需求的合規。

內部監控

董事會有責任不時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及審閱其效益，並採取所有必需而適當之行動，維持足夠及有效益之內部監控制度。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審閱內部監控之整體有效性包括營運、財務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以保障股東及本集團資產之利益。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董事已安排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制度進行審閱，檢討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為營運之成效及效益作出保證，以達致既定企業目標、保障集團資產免於未經授權之挪用或處置、確保維持本集團妥善之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之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作公佈之用、以及確保本集團遵守各項相關法律及法規。

核數師酬金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核數師向本公司就核數服務收取924,000港元及非核數服務收取28,000港元。本公司核數師所提供之非核數服務主要是稅務合規。

公司秘書

冼偉健先生(「冼先生」)，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已接受不少於15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冼先生之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4頁「高級管理層履歷」一節。

財務報告

董事會確認其編製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之責任並按持續經營原則編製。

本公司核數師之申報責任刊載於本年報第25頁至第26頁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董事會亦為本集團高級管理層及可能擁有本公司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指定人士採納一套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訂標準之類似指引。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準則。

與股東之溝通

與股東溝通之目標，乃確保股東，包括個人及機構兩者，及在合適的情況下，普遍投資社群，獲提供即時、平等和及時的平衡及可理解的公司資訊(包括其財務表現，策略目標及計劃，重大發展，管治及風險概況)，以確保股東在知情下行使其權利，及容許股東及投資社群活躍地與本公司接合。為此，一書面與股東溝通之政策已設立，現時可於本集團網站<http://www.newisland.com>參閱。

本公司經由多種聯絡途徑，確保其股東得悉主要業務事項。該等途徑包括股東大會、中期報告及年報、公佈及通函。而本公司亦定期更新網頁及上載本集團重要之資料，作為與股東溝通之途徑。

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之股東週年大會內，主席亦就每件獨立事項提呈獨立決議案，當中包括重選董事。

本公司定期通知股東有關投票表決之程序，以確保於投票表決之程序及文件符合上市規則及憲章文件之規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合併版本現時可於本集團網站<http://www.newisland.co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參閱。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年度內本公司之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並無重大改變。

股東權益

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 (1) 即使其細則另有任何規定，本公司董事須於收到本公司股東要求而該等股東於送達要求日期持有本公司截至該日附帶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實繳股本不少於十分一時，立即著手正式召開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
- (2) 該要求需述明有關會議之目的，並須由要求人簽署及送達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青山道483A號卓匯中心25樓，交公司秘書。該要求可包括多份同樣格式之文件，各文件由一位或以上之要求人簽署。

股東權益 (續)

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續)

- (3) 本公司會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核實該要求，於獲得股份過戶登記處確認該要求為恰當及適當後，公司秘書將要求董事會在股東特別大會的議程內加入有關決議案。此會議將在收到此要求的兩個月內舉行。
- (4) 如董事未能於上述要求之送達日期二十一日內正式召開會議，要求人、或代表要求人總投票權超過一半以上之任何要求人，可自行召開會議，惟所召開之任何會議不得於上述日期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
- (5) 此分部由要求人召開之會議將，須盡可能以由董事召開之同等會議之同樣方式召開。

向董事會查詢之程序

有關查詢須以書面方式連同查詢人之聯絡資料送達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九龍長沙灣青山道483A號卓匯中心25樓，交公司秘書。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之程序

根據公司法，於提出呈請日期可於股東大會持有表決權代表不少於全部表決權二十分之一之股東或不少於一百名股東，可向本公司提交書面要求：

- (a) 向有權接收下一屆股東大會通告之本公司股東發出通知，以告知任何可能於該大會上正式動議及擬於會上動議之決議案；及
- (b) 向有權獲發送任何股東大會通告之本公司股東傳閱不超過一千字之陳述書，以告知於該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所述事宜或將處理之事項。

呈請須在不少於(倘為要求通知的決議案之呈請)大會舉行前六週或(倘為任何其他呈請)大會舉行前一週，遞交至本公司。

總結

董事會相信，企業管治之質素及水準反映管理層質素及本集團之業務運作。良好企業管治能維護妥善運用資產及有效分配本集團資源，並保障股東權益。管理層致力提倡良好企業管治及將嘗試盡最大努力維繫、鞏固及改善本集團企業管治之水準及質素。

董事會全人欣然將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呈覽。

主要營業地點

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並以百慕達為註冊地，主要營業地點設於香港九龍長沙灣青山道483A號卓匯中心25樓。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1)印刷及製造高質彩色包裝產品、瓦通盒、圖書、小冊子及各項紙製品；(2)提供證券經紀服務；(3)提供融資；及(4)證券投資。

本公司和各附屬公司於本年度的經營地區分析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4。

財務報表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和本公司與本集團於該日的財政狀況載列於第27頁至第93頁的財務報表內。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每股零港元)。

轉入儲備的數額

股東應佔虧損8,95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溢利19,114,000港元)已轉入儲備。儲備的其他變動載列於綜合權益變動表。

慈善捐款

本集團於財政年度內的慈善捐款為13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242,000港元)。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8。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和資產與負債概要載列於第94頁。

主要供應商和客戶

在本財政年度內，本集團各主要客戶和供應商分別佔本集團銷售額和採購額的資料如下：

	%
銷售	
五大客戶總和	43%
最大客戶	18%
採購	
五大供應商總和	32%
最大供應商	12%

於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與董事有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股本5%以上)均沒有擁有這些主要客戶和供應商的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聯交所」)(「上市規則」))。

固定資產

固定資產於財政年內的變動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5。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7(c)。

銀行貸款和應付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和應付票據詳情分別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3及25。

董事會

本財政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在任的董事為：

孫粗洪先生(主席，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獲委任)

勞明智先生

陳玉儀女士

黃潤權博士*

潘治平先生*

葉漫天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6(2)條，孫粗洪先生將留任至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惟彼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87條，勞明智先生和葉漫天先生，將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願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所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並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確屬獨立人士。

董事服務合約

擬於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候選連任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於一年內在不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終止尚未屆滿的服務合約。

董事酬金

本公司的董事酬金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7。

更新董事資料

下列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予披露有關本公司董事之更新資料：

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勞明智先生之服務合約，其薪酬已增加至每月103,000港元，由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起生效。有關修訂薪酬已獲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審批。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和債權證的權益及持有股份的淡倉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據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於本公司的登記冊顯示，或按照《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向本公司呈報，及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本公司以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繫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列之涵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權益或持有股份的淡倉。

董事會報告書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和債權證的權益及持有股份的淡倉 (續)

名稱	身分／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所持股份總數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約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的百分比
孫粗洪先生(「孫先生」)	受控制公司 所持權益	好倉	1,668,967,000	62.62%

附註：

該等股份由Plus Wealthy Limited(其為Bingo Wealth Holdings Limited一全資附屬公司)持有，Bingo Wealth Holdings Limited為孫先生全資擁有。據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先生被視作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之董事或行政總裁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記錄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之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於《證券及期貨條例》下需披露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擁有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5%，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於本公司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名稱	身分／權益性質	好倉／淡倉	所持股份總數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約佔已發行股本 總數的百分比
Plus Wealthy Limited (「Plus Wealthy」)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668,967,000	62.62%
Bingo Wealth Holdings Limited(「Bingo Wealth」)	受控制公司所持 權益	好倉	1,668,967,000 ^(附註)	62.62%
孫先生	受控制公司所持 權益	好倉	1,668,967,000 ^(附註)	62.62%

附註：該等股份由Plus Wealthy(其為Bingo Wealth一全資附屬公司)持有，Bingo Wealth為孫先生全資擁有。據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孫先生及Bingo Wealth被視作於所有由Plus Wealthy擁有權益之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並無其他權益或淡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所須存置登記冊。

董事擁有重要合約的權益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末或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均沒有訂立本公司董事擁有重大利益的任何重要合約。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採納了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的目的是為本公司提供一個靈活的方法，以便向執行或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集團各成員的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參與者」)提供獎勵、報酬、酬金、補償及／或福利，以及達致董事會可不時審批的該等其他目的。該計劃在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七日前保持有效和生效。

該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i) 行使該計劃和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予的所有購股權而可發行的股份總數合計不得超過該計劃採納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除獲股東批准，惟合計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發行的相關證券類別總數的30%。於本年報刊發日，根據該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266,529,000股，佔本公司在本年報刊發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的10%。
- (ii) 每名參與者在任何12個月期間內透過行使根據該計劃和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所授予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和／或未行使的購股權)而獲得已發行和將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已發行相關證券類別總數的1%。
- (iii) 行使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最少以下列三者中的最高額為準：(a)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予參與者當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列的收市價，而該日(星期六或星期日除外)必須為持牌銀行在香港營業及聯交所可供進行證券買賣的日期(「營業日」)；(b)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予參與者當日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日報表所列的平均收市價；及(c)本公司股份的票面值。
- (iv) 購股權可在董事會按其絕對酌情及董事會所通知各獲授購股權人士有關該購股權可行使期間其中的任何時間行使並在任何情況下，此期間不得超過自該購股權根據該計劃所獲授任何特定之購股權之日起計10年。

購股權計劃(續)

- (v) 除董事會另作考慮，概無設訂購股權在行使前需持有之最低期限。
- (vi) 根據該計劃，每名參與者在獲授購股權的二十八天內接納購股權之授予時應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作為授予的代價。與該授予相關的購股權應被視為在發出這些股份期權當日已經授予。

自採納該計劃起，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權證的安排

除上述股份期權計劃外，於本財政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沒有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可以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優先購買權利

儘管百慕達法律並無限制優先購買權利，本公司的章程細則並無優先購買權利的條款。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股份

在本財政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股份。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退休金計劃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1。

員工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2,875名(二零一二年：2,692名)員工，其中2,824名(二零一二年：2,634名)員工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聘用，負責本集團的製造及分銷業務。

本集團除了向僱員提供員工保險、退休計劃及酌情花紅等員工福利外，還提供內部培訓計劃及外部培訓資助。本集團旨在設立一項薪酬政策，以吸引並挽留本集團業務所需的人員，推動人員追求合適的業務發展策略，同時考慮個別員工的表現。薪酬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的薪酬。薪酬應反映(其中包括)個別董事的表現及責任。

公眾持股量是否足夠

於本年報刊發日本公司所獲得和董事所知悉的公開資料，本公司仍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即上市規則所指定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25%。

獨立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財務報表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董事會在本年度首次委任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核數師。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財務報表由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並其將任滿告退，將於即將召開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承董事會命

勞明智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致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各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核刊載於第27頁至第93頁新洲印刷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綜合和 貴公司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以令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真實而公平的反映及落實其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意見。我們是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的規定，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核數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及真實而公平地列報綜合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是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和 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事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虧損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致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銅鑼灣

希慎道10號

新寧大廈20樓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鄺錦榮

執業證書編號：P05373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營業額	3及14	661,581	634,132
銷售成本		(527,768)	(523,301)
毛利		133,813	110,831
其他收入	4	2,058	7,301
其他淨(虧損)/收益	4	(18,330)	14,247
銷售及分銷成本		(43,735)	(38,248)
行政費用		(74,511)	(67,120)
經營(虧損)/溢利		(705)	27,011
融資成本	5(a)	(2,217)	(2,094)
除稅前(虧損)/溢利	5	(2,922)	24,917
所得稅	6(a)	(6,346)	(5,508)
本年度(虧損)/溢利		(9,268)	19,409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9	(8,952)	19,114
非控股股東權益		(316)	295
本年度(虧損)/溢利		(9,268)	19,409
每股(虧損)/盈利	10	港仙	港仙
基本		(0.34)	0.72
攤薄		(0.34)	0.72

第34頁至第93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本年度應付應佔本年度虧損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之詳情載於附註27(b)。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溢利	(9,268)	19,409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除稅後)	4,426	12,637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4,842)	32,046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526)	31,751
非控股股東權益	(316)	295
本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4,842)	32,046

第34頁至第93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3,410	340,999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預付租賃土地		18,230	18,763
		341,640	359,762
商譽	12	930	—
無形資產	13	1,260	—
購買機器按金	16	9,891	4,356
其他資產	17	2,230	—
遞延稅項資產	26(b)	2,149	1,922
		358,100	366,040
流動資產			
持作買賣之證券	19	30,131	41,039
存貨	20	74,944	89,55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1	163,228	120,175
可收回稅項	26(a)	268	—
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	22(a)	24,358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a)	87,094	88,737
		380,023	339,502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3	70,692	63,77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4	127,092	107,598
應付票據	25	32,517	26,184
應付本期稅項	26(a)	3,848	12,798
		234,149	210,358
流動資產淨值		145,874	129,14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03,974	495,184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6(b)	1,522	2,426
資產淨值			
		502,452	492,75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7(c)	26,653	26,653
儲備		461,026	465,59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總額			
		487,679	492,251
非控股股東權益		14,773	507
權益總額			
		502,452	492,758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勞明智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陳玉儀
執行董事

第34頁至第93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18	242,696	244,057
流動資產			
預付款及按金	21	289	33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a)	61	61
		350	391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	24	313	614
流動資產／(負債)		37	(223)
資產淨值		242,733	243,834
資本及儲備	27(a)		
股本		26,653	26,653
儲備		216,080	217,181
權益總額		242,733	243,834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六日核准並許可發出。

勞明智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陳玉儀
執行董事

第34頁至第93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利 千港元 (附註 27(d)(i))	法定 盈餘儲備 千港元 (附註 27(d)(ii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 27(d)(iv))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 27(d)(v))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26,653	131,911	25,035	57,908	4,890	214,103	460,500	212	460,712
截至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權益變動：									
本年度溢利	—	—	—	—	—	19,114	19,114	295	19,409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12,637	—	—	12,637	—	12,637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12,637	—	19,114	31,751	295	32,046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1,656	—	—	(1,656)	—	—	—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26,653	131,911	26,691	70,545	4,890	231,561	492,251	507	492,758
截至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權益變動：									
本年度虧損	—	—	—	—	—	(8,952)	(8,952)	(316)	(9,26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	—	—	4,426	—	—	4,426	—	4,426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4,426	—	(8,952)	(4,526)	(316)	(4,842)
轉撥至法定盈餘儲備	—	—	1,056	—	—	(1,056)	—	—	—
因業務合併產生(附註11)	—	—	—	—	—	—	—	14,536	14,536
不改變控制權之非控股權益之改變	—	—	—	—	—	(46)	(46)	46	—
與擁有人之交易總計	—	—	—	—	—	(46)	(46)	14,582	14,536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6,653	131,911	27,747	74,971	4,890	221,507	487,679	14,773	502,452

第34頁至第93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22(b)	21,630	42,191
已付稅項			
– 已付香港利得稅		(11,383)	(1,719)
– 已付香港以外地區所得稅		(5,341)	(4,97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4,906	35,502
投資活動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26,181)	(116,938)
已收利息		674	988
購入持作買賣之證券付款		(5,284)	(40,57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521	90,518
收購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11	18,655	—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1,615)	(66,004)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47,600	298,840
償還銀行貸款		(240,686)	(276,284)
融資租賃租金的資本部分		—	(2,413)
已付銀行貸款及透支利息		(2,217)	(2,079)
融資租賃租金的利息部分		—	(15)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4,697	18,0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2,012)	(12,453)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8,737	100,620
外幣匯率變動的影響		369	570
於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a)	87,094	88,737

第34頁至第93頁的附註屬本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含所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和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和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本財務報表同時符合適用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披露規定。以下是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若干新訂和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這些準則在本集團和本公司當前的會計期間開始生效或可供提前採用。在與本集團有關的範圍內初始應用這些新訂和經修訂的準則所引致當前和以往會計期間的會計政策變更，已於本財務報表內反映，有關資料載列於附註1(c)。

(b)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涵蓋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除分類為持作買賣之證券的金融工具(見附註1(j))是按公平值計量外，編製本財務報表時是以歷史成本作為計量基礎。

管理層需在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時作出會對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對資產、負債、收入和支出的列報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估計和相關假設是根據以往經驗和管理層因應當時情況認為合理的各項其他因素而作出的，其結果構成了管理層在無法從其他途徑下得知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價值時所作出判斷的基礎。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金額。

管理層會持續審閱各項估計和相關假設。如果會計估計的修訂只是影響某一期間，其影響便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如果該項修訂對當前和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期間和未來期間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所作出對本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以及構成重大調整風險的估計的討論內容，載列於附註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c) 會計政策的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數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並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當期會計期間首次生效。當中，以下報告準則的變更適用於本集團財務報表：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轉讓
-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所得稅－遞延稅項：相關資產回收

修訂對當期及以往財務報表之內容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或詮釋。

(d) 附屬公司及非控股股東權益

附屬公司是指受本集團控制的實體。控制是指本集團有權支配某一實體的財務和經營政策，並藉此從其活動中取得利益。在評估控制存在與否時，需要考慮現時可行使的潛在表決權。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會由控制開始當日至控制終止當日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合併計算。集團內部往來的餘額和交易，以及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的任何未實現利潤，會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全額抵銷。集團內部交易所引致未實現損失的抵銷方法與未實現收益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減值證據的部分。

非控股股東權益指並非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之附屬公司權益，而本集團未有就此與該權益持有人達成任何附加協議，致令本集團整體上對該等權益產生符合財務負債定義之約定義務。以各項業務合併作基準，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價值或按比例應佔附屬公司之可識別資產淨值，確認非控股股東權益。

非控股股東權益會在綜合資產負債表之權益項目中，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應佔權益分開呈列。而非控股股東權益所佔集團業績之權益則會在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列作為非控股股東權益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間的年內損益總額及全面收益總額的分配。

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於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化記錄為權益交易，同時對合併權益中的控股股東及非控股股東權益進行調整以反映相應的權益變動情況，但對商譽及當期損益不做調整。

在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於附屬公司的投資是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參閱附註1(1))後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業務合併

本集團採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間附屬公司轉讓的對價為被購買方的前擁有人所轉讓資產、所產生的負債及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平值。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平值。所產生之業務合併相關成本於損益中確認。

於業務合併時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按收購日的公平值計量。

商譽指獲轉讓代價的公平價值、對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公平價值(如有)之總和超出於收購日期被收購方可辨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淨值的差額。倘於收購日期被收購方可辨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淨值超出獲轉讓代價的公平價值、對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公平價值(如有)之總和，差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之收益。

倘本集團於業務合併中轉讓的代價包括或然代價安排產生的資產或負債，或然代價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並計入業務合併中所轉讓代價的一部份。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如適用計量期間調整則追溯調整，並就商譽或議價收購之收益作出相應調整。計量期間(自收購日期起計不超過一年)調整為於計量期間就於收購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獲得的其他資料產生的調整。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變動的隨後入賬如不適用計量期間調整，則取決於或然代價如何分類。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不會於隨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內入賬。分類為資產的或然代價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或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於隨後報告日期重新計量，而相應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於收購日前在過往持有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累計的股本權益額之變動，於本集團取得被收購者控制權時重新歸類為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e) 業務合併(續)

倘業務合併之初步會計處理於進行合併之報告期末仍未完成，則本集團就仍未完成會計處理之項目呈報暫定金額。該等暫定金額於計量期(見上文)內作出調整，並確認額外資產或負債，以反映就於收購日期已存在事實及情況取得之新資料(倘知悉該等資料，將會影響於當日確認之金額)。

(f)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以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和減值虧損(參閱附註1(l))後列賬。

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成本包括其購買價格及令該項資產達至其運作狀況及運送至其預期使用位置的任何直接歸屬成本。自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拆卸及搬遷項目以及恢復項目所在地原貌之成本之初步估計，以及借貸成本。購買不可或缺的軟件設備作為該設備成本的一部分。

報廢或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為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項目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在損益表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是以直線法在以下預計可用期限內沖銷其成本，減去其估計之剩餘值(如有)計算：

— 租賃土地及建於租賃土地上的建築物按預計可用期限(即完工日期起50年)和尚餘租賃期兩者中的較短期間計提折舊。	
— 機器	10至15年
— 工具	10年
— 傢具及固定裝置	5至10年
— 電腦及辦公室設備	5至6年
— 汽車	5至6年

如果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組成部分有不同的可用期限，有關項目的成本會按照合理的基礎分配至各個部分，而且每個部分會分開計提折舊。本集團會每年審閱資產的可用期限及其剩餘值(如有)。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g) 租賃資產

如果本集團確定一項安排(由一項交易或一系列交易組成)會在約定期間內轉讓一項或一些特定資產的使用權,以換取一筆或多筆報償付款,則這項安排便是一項租賃。該判斷是以評估有關安排的實質為準,而不管這項安排是否涉及租賃的法律形式。

(i) 本集團租賃資產的分類

對於本集團以租賃持有的資產,如果租賃將與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實質上轉移至本集團,有關的資產便會劃歸為以融資租賃持有;如果租賃不會將與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實質上轉移至本集團,則劃歸為經營租賃;但下列情況則除外: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土地,但無法在租賃開始日時將其公平值與建於其上的建築物的公平值分開計量,則以融資租賃持有方式入賬;但有關建築物明確地以經營租賃持有則除外。就此而言,租賃開始日是指本集團首次訂立租賃或自前承租人接收建築物的時間。

(ii) 以融資租賃獲得的資產

如果本集團是以融資租賃獲得資產的使用權,會按租賃資產的公平值及最低租賃付款額的現值兩者中的較低者記入固定資產,而扣除融資費用後的相應負債則列為融資租賃承擔。折舊是在相關的租賃期或資產的可用期限(如本集團很可能取得資產的所有權)內,以沖銷其成本的比率計提;有關的資產可用期限載列於附註1(f)。減值虧損按照附註1(1)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租賃付款內含的融資費用會計入租賃期內的損益表中,使每個會計期間的融資費用佔承擔餘額的比率大致相同。

(iii) 經營租賃費用

如果本集團是以經營租賃獲得資產的使用權,則根據租賃作出的付款會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均等地分攤在損益表中;但如另有一種方法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租賃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損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

以經營租賃持有土地的收購成本是按直線法在租賃期內攤銷。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h) 存貨

存貨是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

成本是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其中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和使存貨處於當前地點和狀況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是以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完工成本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後所得的金額。

出售存貨時，存貨的賬面金額應在確認相關收入的期間內確認為費用。存貨減記至可變現淨值的金額和存貨的所有損失，都應在減記或損失發生的期間內確認為費用。存貨的任何減記轉回在轉回的期間內沖減確認為費用的存貨金額。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按公平值初始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減去呆賬減值準備(參閱附註1(l))後的金額入賬；但如應收款為提供予關聯方並不設固定還款期的免息貸款或其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應收賬款會按成本減去呆賬減值準備後的金額入賬。

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之現金流合約性權利過期，或該應收款之現金流合約性權利於一交易中轉移，而交易所有權有關的幾乎全部風險和報酬實質上已轉移，本集團將不再確認此應收款。本集團創建或保留有關已轉移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之利益將確認為分別的資產或負債。

(j) 於股票證券的其他投資

對於股票證券的投資(於附屬公司的投資除外)初步按公平值呈列，即彼等的交易價格，惟倘公平值可運用所有變數均來自可觀察市場數據之估值方法作更可靠估計則作別論。成本包括應佔交易成本，惟以下列明者除外。

持作買賣之股票證券的投資被分類為流動資產。任何應佔交易成本於產生時會確認於損益表。在每個結算日會重新計算公平值，所得之收益或虧損會確認於損益表。確認於損益表之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任何此等投資所得之利息或股息，此等利息或股息會分別按附註1(t)(ii)及(iv)所載政策於損益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於股票證券的其他投資(續)

股票證券投資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且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時，則按成本扣除減值虧損於資產負債表確認(見附註1(l))。

(k)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平值初始列賬。公平值會於每個結算日重新計量。由於重新計量導致公平值變化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會即時確認於損益表。

(l) 資產減值

(i)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

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之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於每個結算日進行審閱，以判斷是否有客觀的減值證據。客觀的減值證據包括本集團注意到有關以下一宗或多宗損失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債務人出現重大的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逾期或拖欠償還利息或本金付款；
- 債務人很可能面臨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因財政困難而令該項金融資產之活躍市場不再存在；
- 技術、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出現對債務人構成負面影響的重大變動；及
- 於股票工具的投資之公平值大幅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或長期低於其成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資產減值(續)

(i)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的減值(續)

如有任何這類證據存在，任何減值虧損按以下方式釐定及確認：

- 就於附屬公司之投資而言，減值虧損乃根據附註1(I)(ii)透過比較投資之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金額計量。倘按附註1(I)(ii)用作釐定可收回金額之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時，則回撥減值虧損。
- 就以攤銷成本列賬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如折現影響重大的話，減值虧損便會以資產的賬面金額與以其初始實際利率(即在初始確認有關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與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倘若此等金融資產具有相若的風險特徵(如相若的逾期情況)，而且並未個別地作減值評估，便會共同進行評估。共同接受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會根據具有與共同組合相若信貸風險特徵的資產的以往虧損經驗作出估計。

如果減值虧損在其後的期間減少，而且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則應通過損益表回撥減值虧損。減值虧損的回撥不應使資產的賬面金額超過其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任何減值虧損的情況下而確定的金額。

減值虧損於相關資產中直接撇銷，惟就列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之貿易應收賬款所確認的減值虧損(其收回情況難以預料惟非不可收回)除外。在此情況下，呆賬的減值虧損透過撥備賬入賬。當本集團確信收回機會渺茫，則被視為無法收回的金額會於貿易應收賬款中直接撇銷，而任何列入撥備賬與此債項有關的金額會被回撥。其後收回先前已在撥備賬中扣除的金額，則會在撥備賬中回撥。撥備賬內的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先前已直接撇銷的金額在損益中確認。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I)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審閱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以下資產否出現減值跡象，或是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已經不再存在或可能已經減少。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預付租賃土地；
- 商譽；及
- 無形資產。

如果出現任何這類跡象，本集團便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此外，被認為有無限使用期的商譽及無形資產而言，須每年估計可收回額以確定是否有減值跡象。當資產的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便會確認減值虧損。

— 計算可收回金額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預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按照能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和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折現率，折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基本上並非獨立於其他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則以能產生獨立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類別(即現金生產單位)來確定可收回金額。

— 確認減值虧損

當資產或所屬現金生產單位的賬面金額高於其可收回金額時，減值虧損便會在損益表中確認。分配現金生產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時，首先會減少該單位(或該組單位)商譽的賬面金額，然後會按比例減少該單位(或該組單位)內其他資產的賬面金額；但資產的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去出售成本後所得的金額或其使用價值(如能確定)。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l) 資產減值(續)

(ii) 其他資產的減值(續)

— 回撥減值虧損

如果用以確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數額出現正面的變化，有關的減值虧損便會回撥。所回撥的減值虧損以在以往年度沒有確認任何減值虧損的情況下而確定的資產賬面金額為限。所回撥的減值虧損在確認回撥的年度內計入損益表中。

(m) 附息借款

附息借款按公平值減去相關交易成本後初始確認。初始確認後，附息借款以攤銷成本入賬，與初始確認的金額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異，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和費用，均以實際利息法於借款期內在損益表中確認。

(n)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按公平值初始確認。除按附註1(s)(i)計量的財務擔保負債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入賬；但如折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按成本入賬。

(o) 商譽

下文列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之商譽的會計政策。

在業務合併所產生的商譽在獲得控制權當日確認為資產(收購日)。商譽指獲轉讓代價的公平價值、對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公平價值(如有)之總和超出於收購日期被收購方可辨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淨值的差額。

倘於收購日期被收購方可辨別資產及負債公平價值淨值超出獲轉讓代價的公平價值、對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的金額與本集團先前所持被收購方股權公平價值(如有)之總和，差額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之收益。

商譽是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後列賬。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生產單位，並每年接受減值測試(附註1(l)(ii))。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乃可通過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進行買賣的合資格權利。

於初次確認後，無形資產乃按成本列賬。有無限使用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除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附註1(1)(ii))。終止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乃出售該資產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並在資產終止確認期間於綜合損益表確認。

被認為有無限使用期的無形資產而言，須每年估計可收回額以確定是否有減值跡象。見下文附註13所述。

(q)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放於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和高流動性的投資。這些投資在沒有涉及重大價值變動的風險下可以隨時轉算為已知數額的現金，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r) 所得稅

本年度所得稅包括當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當期稅項和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均在損益表中確認，但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的相關項目，其相關稅項之金額則分別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當期稅項是按本年度預期應稅所得，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加上以往年度應付稅項的任何調整。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分別由可抵扣和應稅暫時性差異產生。暫時性差異是指資產與負債在財務報表上的賬面金額跟這些資產與負債的計稅基礎的差異。遞延稅項資產也可以由未被使用的可抵扣稅項虧損和未被使用的稅款減免所產生。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所得稅(續)

除了某些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僅限於有可能得以利用來抵扣未來可能取得的應稅利潤的部分)均予以確認。支持確認由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稅利潤包括因轉回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性差異而產生的金額；但這些轉回的差異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抵扣暫時性差異預計轉回的期間內轉回或遞延稅項資產所引起的可抵扣虧損可向後期或向前期結轉的那個期間內轉回。在確定目前存在的應稅暫時性差異是否足以支持確認由未被使用的可抵扣稅項虧損和稅款減免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應採用同一準則，即該暫時性差異是與同一稅務機關和同一應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能夠使用可抵扣稅項虧損和稅款減免的期間內轉回。

沒有予以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暫時性差異源自以下有限的例外情況：包括不可扣稅之商譽，不影響會計或應稅利潤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如屬業務合併的一部分則除外)；以及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如屬應稅差異，只限於本集團可以控制轉回的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轉回的暫時性差異；或如屬可抵扣差異，則只限於很可能在將來轉回的差異)。

已確認遞延稅額是按照資產與負債賬面金額的預期實現或結算方式，根據已執行或在結算日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量。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均不折現計算。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審閱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如果本集團預期不再可能取得足夠的應稅利潤以抵扣相關的稅務利益，該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便會減少；但是如果日後有可能取得足夠的應稅利潤，有關減少金額便會轉回。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所得稅(續)

當期和遞延稅項結餘及其變動額會分開列示，並且不予抵銷。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只會在本公司或本集團有法定行使權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並且符合以下附帶條件的情況下，才可以分別互相抵銷：

- 當期稅項資產與負債：本公司或本集團計劃按淨額為基礎結算，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算該負債；或
-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這些資產與負債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向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稅實體；或
 - 不同的應稅實體。這些實體計劃在日後每個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算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以收回的期間內，按淨額為基礎實現當期稅項資產和清算當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資產和清算該負債。

(s) 已作出財務擔保、準備和或有負債

(i) 已作出財務擔保

財務擔保合約需要發行人(即擔保人)支付指定款項，以補償該擔保的受益人(「持有人」)因某一特定債務人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不能償付到期債務而產生的損失。

如果本集團作出財務擔保，擔保的公平值(除非公平值能夠可靠地估計，否則為交易價格)在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中初始確認為遞延收益。就作出擔保而已收或應收的代價而言，代價會按照本公司適用於該類資產的政策確認。如果沒有已收或應收代價，即期費用會在任何遞延收益初始確認時計入損益表。

初始確認為遞延收益的擔保金額會在擔保期內於損益表中攤銷為已作出財務擔保的收入。此外，如果(i)擔保的持有人可能根據這項擔保向本集團提出申索，以及(ii)向本集團提出的申索金額預期高於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現時就這項擔保入賬的金額(即初始確認的金額減去累計攤銷後所得金額)，準備便會根據附註1(s)(ii)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s) 已作出財務擔保、準備和或有負債(續)

(ii) 其他準備和或有負債

如果本集團或本公司須就已發生的事件承擔法定或推定義務，因而預期很可能會導致經濟利益流出，在有關金額能夠可靠地估計時，本公司或本集團便會對該時間或金額不確定的其他負債計提準備。如果貨幣時間價值重大，則按預計所需費用的現值計提準備。

如果經濟利益需要流出的可能性較低，或是無法對有關金額作出可靠的估計，便會將該義務披露為或有負債，但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如果義務須視乎某項或多項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是否存在，亦會披露該義務為或有負債，但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則除外。

(iii) 業務合併中之假定或然負債

業務合併中之假定或然負債乃屬於交易當日之現有責任，初步須按公平值確認(倘公平值可被可靠計量)。確認公平值後該或然負債乃按初步確認金額減累計攤銷(如適用)，以及可根據附註1(s)(ii)決定之金額兩者中之較高者確認。業務合併中之假定或然負債未能可靠計量，或在交易當日而言並非現有責任，則於附註1(s)(ii)內披露。

(t) 收入確認

收入以已收或應收之代價的公平值計算。如果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收入和成本(如適用)又能夠可靠地計量時，收入便會在損益表中確認如下：

(i) 銷售貨品

收入於當擁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除任何營業折扣。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在產生時按實際利息法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t) 收入確認(續)

(iii) 經營租賃的租務收入

應收經營租賃的租務收入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均等地分攤在損益表中；但如另有一種方法更能代表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除外。租賃所涉及的激勵措施均在損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有租務收入在會計期間賺取時確認為收入。

(iv) 股息

非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在股東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上市投資的股息收入則在該投資的股價除息時確認。

(v) 佣金收入及手續費

證券經紀與外幣兌換之佣金收入及手續費於服務提供後確認。

(u)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與負債則按結算日的外幣匯率換算。匯兌損益在損益表中確認。

以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性資產與負債是按交易日的外幣匯率換算。以公平值列賬及以外幣為單位的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外幣匯率換算。

海外業務的業績按照近似交易日的外幣匯率換算為港幣。資產負債表項目，包括於2005年1月1日後合併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則按結算日的外幣匯率換算為港幣。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和累積在權益的匯兌儲備中分別列示。

處置海外業務時，已在權益中確認並與該海外業務有關的累計匯兌差額會包括在計算處置項目的損益內。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獎金、有薪年假、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和非貨幣福利成本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累計。如果延遲付款或結算會造成重大的影響，則這些金額會以現值入賬。

辭退福利只會在本集團有正式的具體辭退計劃並且沒有撤回該計劃的現實可能性時，以表明本集團決意終止僱用或因僱員自願接受精減而提供辭退福利時確認。

(w) 借款費用

借款費用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中列支，但與收購、建造或生產需要長時間才可以達到擬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的資產直接相關的借款費用則予以資本化為資產成本部分。

借款費用應在資產開支和借款費用產生時，並在使資產達到擬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所必須的準備工作進行期間開始予以資本化，以作為合資格資產成本的一部分。在使合資格資產達到擬定可使用或可銷售狀態所必須的幾乎全部準備工作實質上已中止或已完成時，借款費用便會暫停或停止資本化。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x) 關連方

(a) 倘屬以下人士，則該名人士或其直系親屬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擁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則某實體與本集團有關連：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各自彼此相互關連)。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為另一實體所屬集團成員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兩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第(a)項所界定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第(a)(i)項所界定人士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人員。

一名人士的直系親屬乃指該親屬與實體交易時可能影響該人士或受其影響的親屬。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主要會計政策(續)

(y)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及財務報表所呈報之各分部項目金額，乃根據就分配資源予本集團各業務及地區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管理人員之財務資料而確定。

就財務報告而言，個別重要營運分部不會綜合呈報，除非這些分部具有類似經濟特徵以及在產品及服務性質、生產程序性質、客戶類型或類別、分銷產品或提供服務所採用之方式及監管環境性質方面類似。倘獨立而言並非屬重要之營運分部共同擁有上述大部份特徵，則可綜合呈報。

2. 重大的會計估計和判斷

本集團於採用會計政策時，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判斷：

(a) 折舊和攤銷

固定資產是按資產的估計可用年限以直線法折舊或攤銷。本集團每年檢討這些資產的估計可用年限及剩餘值(如有)，以釐定各呈報期間的折舊和攤銷支出數額。可用年限是以對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為依據來估計，並計及預期的科技變更。如果實際情況與過往估計出現重大的改變，未來期間的折舊和攤銷支出便會作出調整。

(b) 存貨準備

本集團會在每個結算日審閱存貨的賬面金額，以確定存貨是否根據附註1(h)的會計政策，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管理層根據現行的市況和類似存貨的過往經驗估計可變現淨值。管理層在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作出很大程度的判斷。這項存貨準備的任何增加或減少，均可能影響未來期間的損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重大的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c) 資產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結算日審閱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以確定物業、廠房及設備是否出現減值跡象。如果出現任何這類跡象，本集團便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資產的減值虧損。實際事實及情況的改變可能會影響有否出現減值跡象的結論，改變預計可收回金額，並可能影響未來期間的損益。

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是根據管理層定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和可收回情況的評估來進行評估和計提準備。管理層於評估各個別客戶的信譽和過去還款記錄時，作出很大程度的判斷。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的任何增加或減少，均可能影響未來期間的損益。

(d) 所得稅

本集團在多個稅法管轄區均須繳納所得稅。所得稅準備須根據重要的判斷，如其中部份日常業務中之交易在計算基本稅項時出現不明確因素，引至最終稅項金額與最初計算之稅項金額出現差異時，該項差異將會影響未來期間的損益。

確認遞延稅項在於稅項虧損和可扣減時差異可用以抵銷應評稅溢利時之程度作出確認。管理層有參與判斷未來應評稅之估值。任何增加或減少之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將影響本集團未來期間的損益。

(e) 商譽及無形資產減值

本集團釐定商譽及無形資產有否減值。此須估計獲分配商譽及無形資產的現金生產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要求本集團估計來自現金生產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選出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現金流量的現值。任何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變動，估計將增加或減少減值虧損撥備，並影響本集團在未來幾年的業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1)印刷及製造高質彩色包裝產品、瓦通盒、圖書、小冊子及各項紙製品；(2)提供證券經紀服務；(3)提供融資；及(4)證券投資。營業額指已出售貨物之發票價值、佣金及經紀收入、來自提供證券經紀服務的孖展融資利息收入及來自提供融資利息收入，減去銷售稅、銷售退回及折扣。本集團主要業務之營業額於本年確認如下：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銷售印刷品	654,981	634,132
佣金及經紀收入	2,002	—
來自孖展融資利息收入	4,433	—
來自提供融資利息收入	165	—
	661,581	634,132

4. 其他收入和淨(虧損)/收益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其他收入		
經營租賃之應收租金	—	4,690
銀行利息收入	674	988
其他收入	1,384	1,623
	2,058	7,301

其他淨(虧損)/收益

出售固定資產的淨(虧損)/收益

—土地及建築物	—	13,911
—其他固定資產	(1,717)	147
	(1,717)	14,058
持作買賣之證券未變現(虧損)/收益	(16,192)	467
外匯淨虧損	(421)	(278)
	(18,330)	14,247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除稅前(虧損)/溢利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計入)/扣除：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1,379	1,530
融資租賃承擔的財務費用	—	15
其他銀行貸款利息	838	549
	2,217	2,094
(b)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3,061	11,585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159,811	149,354
	172,872	160,939
(c) 其他項目		
出售存貨成本 #	527,768	523,301
核數師酬金		
—核數服務	924	1,344
—稅務服務	28	227
—其他服務	—	17
折舊 #		
—自置資產	38,573	38,660
—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	—	917
租賃土地溢價攤銷 #	725	717
土地及建築物的經營租賃費用 #	5,134	2,685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	—	13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虧損之回撥	(11)	(785)
遠期外匯合約淨虧損	—	37

出售存貨成本包括與員工成本、折舊費用、租賃土地溢價攤銷及經營租賃費用為159,29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50,725,000港元)。有關數額已記入上表分別列示的各類開支總額中。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所得稅

(a)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稅項為：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準備	223	10,699
以往年度之撥備少許	46	—
	269	10,699
本期稅項－香港以外的其他地方		
本年度準備	6,992	4,390
以往年度之撥備少許	214	—
	7,206	4,390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1,129)	(9,581)
	6,346	5,508

香港利得稅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該期的估計應評稅溢利以16.5%(二零一二年：16.5%)的稅率計算。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均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在中國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本公司之一間附屬公司—新洲(上海)紙品有限公司(「上海紙品」)獲給予免稅期，從開始獲利年度起的兩年免徵中國企業所得稅，往後三年則以適用的所得稅稅率之50%為減免稅率徵收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日曆年度為上海紙品的首個獲利年度。上海紙品可享有餘下免稅期之稅務優惠，直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滿為止。

百慕達／薩摩亞稅項

根據百慕達和薩摩亞的法例規定，本公司及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毋須繳付任何百慕達和薩摩亞所得稅稅項。

美國稅項

本公司在美國的附屬公司均須以15%(二零一二年：15%)的稅率繳納美國企業所得稅。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綜合損益表所示的所得稅(續)

(b) 稅項支出和會計(虧損)/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2,922)	24,917
按照在相關稅法管轄區獲得(虧損)/溢利的 適用稅率計算除稅前溢利的名義稅項	1,212	4,784
不可扣減支出的稅項影響	2,884	2,125
毋須計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90)	(768)
未用稅項虧損額的稅項影響	2,615	—
確認以往未確認之暫時差異的稅項影響	(535)	(633)
以往年度之撥備少許	260	—
實際稅項支出	6,346	5,508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港元	酌情發放 之花紅 千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勞明智先生	—	50	600	33	683
陳玉儀小姐	—	30	360	20	410
戴忠誠先生 ⁽ⁱ⁾	—	—	27	1	28
孫粗洪先生 ⁽ⁱⁱ⁾	—	3	66	6	7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潤權博士	85	—	—	—	85
潘治平先生	85	—	—	—	85
葉漫天先生	85	—	—	—	85
	255	83	1,053	60	1,45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 董事酬金(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千港元	酌情發放 之花紅 千港元	薪金、 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退休 計劃供款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執行董事					
勞明智先生	—	63	600	33	696
陳玉儀小姐	—	37	360	20	417
戴忠誠先生 ⁽ⁱ⁾	—	5	360	18	383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潤權博士	50	—	—	—	50
潘治平先生	50	—	—	—	50
葉漫天先生	50	—	—	—	50
	150	105	1,320	71	1,646

⁽ⁱ⁾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二十七日辭任

⁽ⁱⁱⁱ⁾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委任

8. 最高酬金人士

五位(二零一二年：五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5,462	5,233
酌情發放之花紅	50	91
退休計劃供款	130	139
	5,642	5,463

上述五位(二零一二年：五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在以下範圍內：

	二零一三 人數	二零一二 人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	1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5	4
	5	5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綜合虧損包括一筆已列入本公司財務報表的虧損1,10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047,000港元)。

10. 每股(虧損)/盈利

(a)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是按照本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之綜合虧損8,95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盈利19,114,000港元)以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份數目2,665,290,000股(二零一二年：2,665,290,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沒有任何具備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11. 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本集團與CEPA Alliance Holdings Limited(「CEPA Holdings」)，世博證券有限公司(「世博證券」)and 時博管理有限公司(「時博管理」)統稱「CEPA Group」訂立買賣及認購協議，從第三方以總現金代價30,000,000港元購入CEPA Holdings 6,000股已發行股份，佔CEPA Holdings已發行股本的66.67%。

收購之子公司	主要業務	收購日期	收購股份比例
CEPA Holdings	投資控股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66.67%
世博證券	提供證券經紀服務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66.67%
時博管理	提供租賃服務	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	66.67%

此外，本集團亦以總現金代價5,000,000港元認購1,000股CEPA Holdings已發行股份。此交易完成後，本集團的在CEPA Holdings的持股量從66.67%提高到70%。收購CEPA Group之目的為使本集團業務多元化發展，增強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回報。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現金	30,00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業務合併(續)

於收購日已收購資產及已承擔負債

	收購時 已確認之 價值 千港元	公平值 調整 千港元	收購前賬 面值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990	—	47,990
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	665	—	665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	432	(53)	485
無形資產(附註13)	1,260	—	1,260
貿易應收款	28,594	—	28,594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3,533	—	3,53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38,851)	—	(38,851)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26(b))	(17)	—	(17)
	43,606	(53)	43,659

非控股權益

本集團於收購日確認於CEPA Group的33.33%非控股權益，以該非控股權益的之公平值計算為14,536,000港元。該公平值採用收益法，市場法及成本法估算。

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

	CEPA Group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30,000
於CEPA Group之33.33%非控股權益	14,536
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平值	(43,606)
	930
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附註12)	930

收購有關之成本193,000港元並無包括於已轉讓代價內，該成本已計入綜合損益表之行政費用內。

收購產生的商譽指業務合併產生的成本，包括控制權溢價，已付之代價實際包括有關預期的收入增長，未來市場的發展和勞動力的CEPA Group的利益。此等利益不會和商譽分開確認，因其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確認條件。

收購產生的商譽並無任何可扣除所得稅的成份。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業務合併(續)

收購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以現金支付之代價	(30,000)	—
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	665	—
獲得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7,990	—
	18,655	—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的影響

本年虧損包括了由世博證券所產生的額外業務之虧損765,000港元。年內收入包括由世博證券所產生之收入6,435,000港元。

倘若收購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發生，本集團的收益會為663,527,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虧損則會為10,129,000港元。此備考資料僅供說明之用，不擬真實反映本集團於假設該交易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完成之實際收入和經營業績。此外，該備考資料亦不擬作為預測日後之財務狀況。

12. 商譽

商譽之帳面值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年初之帳面值	—	—
因業務合併產生(附註11)	930	—
年末之帳面值	930	—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七日購入CEPA Group 66.67%的控股權益(附註11)。

商譽的帳面值被分配到提供證券經紀服務之現金生產單位。

現金生產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這些計算使用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依據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現金流量折現採用的折現率是稅前，並反映相關分部的特定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無形資產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交易權	1,260	—

交易權是因業務合併產生的(附註11)。

無形資產的賬面值被分配到提供證券經紀服務之現金生產單位。

現金生產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這些計算使用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依據管理層批准的財務預算。現金流量折現採用的折現率是稅前，並反映相關分部的特定風險。

14. 分部報告

本集團以業務及地區管理其業務。本集團以與本集團最高管理層用於資源分配和業績考評的內部報告資訊相一致的基礎，確定四個報告分部，概無計入經營分部以形成上述報告分部：

- 印刷：於香港、東莞、上海及湖南印刷及製造高質彩色包裝產品、瓦通盒、圖書、小冊子及各項紙製品
- 提供經紀服務：提供證券經紀及孖展融資服務
- 提供融資服務：提供融資
- 證券投資：股本證券之投資活動

為評估分部的表現及分部之間分配資源，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根據以下基礎監督每個報告分部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非流動及流動資產。分部負債包括各獨立分部應佔的所有非流動及流動負債。

營業額和費用是報告分部實現的銷售收入和發生的相關費用或歸屬於報告分部的資產的折舊和攤銷。分部間收入是參照同類產品對第三方售價而定價的。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分部報告(續)

向本集團最高管理層提供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訊用於分部間資源分配和業績考評列示如下：

(a) 分部營業額、溢利或虧損、資產和負債

截至年度	印刷		提供經紀服務		提供融資服務		證券投資		總計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重列)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重列)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重列)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重列)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報告分部營業額	654,981	634,132	6,435	—	165	—	—	—	661,581	634,132
報告分部(虧損)/溢利	5,302	19,168	(765)	—	105	(17)	(13,898)	274	(9,256)	19,425
銀行利息收入	649	988	25	—	—	—	—	—	674	988
折舊及攤銷	(39,134)	(40,294)	(164)	—	—	—	—	—	(39,298)	(40,294)
融資成本	(2,217)	(2,094)	—	—	—	—	—	—	(2,217)	(2,094)
出售固定資產的(虧損)/收益	(1,700)	14,058	(17)	—	—	—	—	—	(1,717)	14,058
存貨減值	(3,405)	(1,462)	—	—	—	—	—	—	(3,405)	(1,462)
報告分部資產	675,433	705,290	90,476	—	2,173	2	30,140	41,047	798,222	746,339
報告分部負債	208,317	212,764	41,567	—	2,086	19	43,764	40,773	295,734	253,556

年內，121,39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11,189,000港元)之營業額乃來自銷售印刷品的最大客戶，並佔本集團營業額之18%(二零一二年：1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分部報告(續)

(b) 報告分部溢利或虧損、資產和負債的調節項如下：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重列)
(虧損)／溢利		
來自集團外部客戶的報告分部(虧損)／溢利	(9,256)	19,425
未分配公司虧損	(12)	(16)
合併總(虧損)／溢利	(9,268)	19,409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798,222	746,339
分部間資產抵銷	(95,099)	(55,797)
	703,123	690,542
未分配公司資產	35,000	15,000
綜合總資產	738,123	705,542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295,734	253,556
分部間負債抵銷	(95,099)	(55,797)
	200,635	197,759
未分配公司負債	35,036	15,025
綜合總負債	235,671	212,78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分部報告(續)

為評估因收購從事提供證券經紀服務的附屬公司經營分部的表現，及成立從事提供融資服務之新的附屬公司，本集團已修訂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管理信息的格式。因此，分類的基礎已經由過往年度之地區分部報告更改為業務之分部。

(c) 地區資訊

本集團的業務只在一個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地區中經營，即中國(當中包括香港)，因此並無呈述按資產所在地劃分的地區分部信息。以下列表為外部客戶收入之地域位置資料。外部客戶之地域位置依據貨品運送之地區劃分。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中國		
— 香港	111,921	109,552
— 中國其他地區	319,022	277,263
	430,943	386,815
美國	108,351	116,267
歐洲	49,148	66,222
其他國家	73,139	64,828
	661,581	634,132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固定資產

(a) 本集團

	土地及 建築物 千港元	機器		工具 千港元	傢具及 固定裝置 千港元	電腦及 辦公室 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以經營 租賃持作 自用的 預付租賃 土地	固定資產 總值 千港元
		自置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191,091	377,008	19,894	8,210	25,247	40,791	8,511	670,752	26,184	696,936
匯兌調整	6,995	7,017	136	—	208	870	126	15,352	968	16,320
增置	83,961	24,766	—	—	3,493	3,694	1,352	117,266	—	117,266
重新分類	—	20,030	(20,030)	—	—	—	—	—	—	—
出售	—	(800)	—	(176)	(17,971)	(23)	(1,644)	(20,614)	—	(20,614)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82,047	428,021	—	8,034	10,977	45,332	8,345	782,756	27,152	809,908
累計攤銷和折舊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76,005	253,434	11,074	7,822	23,775	35,976	6,724	414,810	7,391	422,201
匯兌調整	2,860	3,768	63	—	169	797	97	7,754	281	8,035
本年度攤銷和折舊	11,376	23,327	917	129	593	2,491	744	39,577	717	40,294
重新分類	—	12,054	(12,054)	—	—	—	—	—	—	—
出售時撥回	—	(707)	—	(176)	(17,834)	(23)	(1,644)	(20,384)	—	(20,384)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90,241	291,876	—	7,775	6,703	39,241	5,921	441,757	8,389	450,146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191,806	136,145	—	259	4,274	6,091	2,424	340,999	18,763	359,762
成本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282,047	428,021	—	8,034	10,977	45,332	8,345	782,756	27,152	809,908
匯兌調整	2,134	2,377	—	—	66	283	33	4,893	287	5,180
增置	6,807	8,562	—	—	446	3,252	1,579	20,646	—	20,646
因業務合併產生(附註11)	—	—	—	—	120	312	—	432	—	432
出售	—	(11,825)	—	—	(34)	(186)	(1,863)	(13,908)	—	(13,908)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90,988	427,135	—	8,034	11,575	48,993	8,094	794,819	27,439	822,258
累計攤銷和折舊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90,241	291,876	—	7,775	6,703	39,241	5,921	441,757	8,389	450,146
匯兌調整	1,021	1,386	—	—	56	258	28	2,749	95	2,844
本年度攤銷和折舊	12,684	21,443	—	103	740	2,674	929	38,573	725	39,298
出售時撥回	—	(9,894)	—	—	(30)	(172)	(1,574)	(11,670)	—	(11,670)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03,946	304,811	—	7,878	7,469	42,001	5,304	471,409	9,209	480,618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187,042	122,324	—	156	4,106	6,992	2,790	323,410	18,230	341,640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固定資產(續)

(b) 土地及建築物的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位於香港並以中期租賃持有	75,937	77,508
位於香港境外並以中期租賃持有	129,335	133,061
	205,272	210,569
代表：		
土地及建築物	187,042	191,806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預付租賃土地	18,230	18,763
	205,272	210,569

16. 購買機器按金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購買機器而付按金9,89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356,000港元)。合約的餘額已包括在資本承擔中(參閱附註30(a))。

17. 其他資產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法定按金	2,180	—
擔保按金	50	—
	2,230	—

法定及擔保按金指存於不同交易所及結算所之按金。法定按金包括了2,000,000港元每年以0.67%的利率計算利息。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本公司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按成本)	82,360	82,36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160,336	161,697
	242,696	244,057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無固定還款期。

下表只載列對本集團的業績、資產或負債有重大影響的附屬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和 經營地點	已發行/註冊 股本詳情	本公司持有所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新洲印刷有限公司 (「新洲」)	香港	2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00港元	—	100	分銷紙品
		10,000股每股 面值100港元無 投票權遞延股			
東莞新洲印刷有限公司 (「東莞新洲」)	中國	註冊資本 132,000,000港元	—	100	生產及分銷紙品
上海新洲包裝印刷有限公司 (「上海新洲」)	中國	註冊資本 5,700,000美元	—	100	生產及分銷紙品
新洲(上海)紙品有限公司 (「上海紙品」)	中國	註冊資本 2,500,000美元	—	100	生產紙品
郴州信力制品有限公司	中國	註冊資本 1,000,000美元	—	100	提供附屬公司的 紙品及包裝品的 加工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和 經營地點	已發行／註冊 股本詳情	本公司持有所有權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NITNS LLC	美國	100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美元	—	51	提供市場推廣服務
新洲置業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 每股面值1港元	—	100	持有物業
新洲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普通股 面值1港元	—	100	持有證券
新洲信貸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股普通股 面值1港元	—	100	提供信貸服務
世博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45,001,000 股普通股 面值1港元	—	70	提供證券經紀服務

東莞新洲是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新洲及東莞市大嶺山鎮經濟發展公司(「經濟發展公司」)，於一九九二年成立的中外合資企業。新洲及經濟發展公司分別持有東莞新洲的70%及30%權益。根據東莞市對外經濟貿易委員會於一九九六年三月二十八日的批文，經濟發展公司將東莞新洲的30%權益轉讓予新洲。轉讓後，東莞新洲成為本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東莞新洲的經營期為35年，於二零二七年三月十三日屆滿。

上海新洲為本集團於一九九五年在中國成立的全資外資公司，經營期為20年，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一日屆滿。

上海紙品為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在中國成立的全資外資公司，經營期為30年，於二零三二年一月二十七日屆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9. 持作買賣之證券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以公平值計算之股票證券 —於香港上市(附註29(e)及(f))	30,131	41,039

持作買賣之證券投資於結算日以公平值呈列(見附註1(j))。

20. 存貨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存貨包括：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原材料	41,438	53,346
半製品	16,701	12,980
製成品	16,805	23,225
	74,944	89,551

確認為支出及計入損益的存貨數額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數額	524,363	521,839
存貨減值	3,405	1,462
	527,768	523,30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161,699	103,613	—	—
減：呆賬準備(附註21(b))	(7,747)	(7,755)	—	—
	153,952	95,858	—	—
其他應收款	5,991	6,561	—	—
按金及預付款	3,285	17,705	289	330
	163,228	120,124	289	330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29(d)及(f))	—	51	—	—
	163,228	120,175	289	330

除本集團已付之按金1,24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262,000港元)外，所有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支出。於二零一二年包括在按金及預付款為一用於購買CEPA Holdings 70%的股份權益代價之訂金的15,000,000港元。詳情請參考附註11。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均未逾期或減值。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賬款包括證券經紀業務之應收客戶賬款，款項為39,794,000港元，其中應收孖展客戶之孖展貸款為26,201,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港元)。

提供予客戶之孖展貸款按浮動商業利率計息並須於要求時償還。孖展客戶須向本集團質押證券抵押品，以獲得信貸融通作證券交易用途。倘超出借貸比率將會催繳證券保證金，而客戶將須補倉。授予彼等之信貸融通金額乃按照經本集團接納之證券貼現釐定。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提供予孖展客戶之貸款而作為抵押品予以抵押之證券之市值總額約為78,71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港元)。

(a) 賬齡分析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中包括的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準備)，其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未逾期	144,063	92,285
逾期少於一個月	3,171	1,284
逾期一至三個月	4,584	1,761
逾期超過三個月	2,134	528
	153,952	95,85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a) 賬齡分析(續)

證券經紀業務之應收客戶信貸期乃以證券經紀業務之行規為依據。本集團的信貸政策載列於附註29(a)。

(b) 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

貿易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會採用撥備賬來記錄，但當本集團認為收回的可能性極低時，減值虧損便會直接沖銷貿易應收賬款(參閱附註1(1)(i))。

呆賬準備於年內的變動(包括特定和綜合損失的組成部分)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於四月一日	7,755	8,520
匯兌調整	3	7
已確認減值虧損	—	13
減值虧損之回撥	(11)	(785)
於三月三十一日	7,747	7,755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為數7,74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755,000港元)的貿易應收賬款已個別評定為出現減值。已個別減值的應收款是與面對拖欠本金的客戶有關，管理層評定這些應收款預期不可以收回，因此確認了7,74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755,000港元)特定呆賬準備。本集團並無就有關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c) 未減值貿易應收賬款

不被個別或綜合地視為已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未逾期亦無減值	144,063	92,285
逾期少於一個月	3,171	1,284
逾期一至三個月	4,584	1,761
逾期超過三個月	2,134	528
	9,889	3,573
	153,952	95,858

未逾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是與各類近期沒有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是跟多名與本集團交易記錄良好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以往的經驗，由於信貸素質沒有重大的變動，而且這些款項仍被視為可以全數收回，因此，管理層相信毋須就有關結餘提撥任何減值準備。本集團並無就有關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銀行存款及現金	84,852	28,007	61	61
銀行定期存款	2,242	60,730	—	—
資產負債表所示的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87,094	88,737	61	61
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 (附註)	24,358	—	—	—
	111,452	88,737	61	61
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的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094	88,737		

附註：在進行受規管業務過程中，本集團收取及持有客戶及其他機構存放之款項。該等客戶款項存置於一個或多個信託銀行賬戶內及按現行利率付息。本集團已確認應付予各自客戶及其他機構之相關賬目。然而，本集團現時並無以所存放之按金抵銷該等應付款項之可強制執行權。

(b) 除稅前(虧損)/溢利與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的對賬：

	附註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2,922)	24,917
調整項目：			
折舊和攤銷	5(c)	39,298	40,294
銀行利息收入	4	(674)	(988)
融資成本	5(a)	2,217	2,094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收益)淨額	4	1,717	(14,058)
持作買賣之證券未變現虧損/(收益)	4	16,192	(467)
匯兌差異		1,061	2,833
		56,889	54,625
營運資金變動：			
存貨減少		15,537	11,043
代經紀客戶持有之現金增加		(24,358)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增加		(12,557)	(15,42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減少		(20,214)	(16,564)
應付票據增加		6,333	8,515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		21,630	42,191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銀行貸款

(a) 銀行貸款的賬面值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7,665	13,450
按要求還款的有期銀行貸款	53,027	50,328
	70,692	63,778

(b)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的還款期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還款	17,665	13,450
一年內到期的即期有期貸款	19,351	8,294
	37,016	21,744
一年後到期的有期貸款：		
一年後但二年內	4,237	8,346
二年後但五年內	7,042	8,898
五年後	22,397	24,790
	33,676	42,034
	70,692	63,77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銀行貸款(續)

(c)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貸款的抵押情況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銀行貸款		
—有抵押	44,694	35,795
—無抵押	25,998	27,983
	70,692	63,778

授予本集團的部分銀行備用信貸及貸款是以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賬面總額為75,34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76,907,000港元)的固定資產作抵押。

上述有抵押銀行備用信貸合計54,693,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5,795,000港元)，其中44,69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3,247,000港元)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已經動用，包括銀行貸款44,694,000港元(二零一二年：35,795,000港元)和應付票據零港元(二零一二年：7,452,000港元)。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多家銀行向若干附屬公司授予199,02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81,328,000港元)的貸款融資提供擔保。

正如與金融機構訂立的常見借貸安排一樣，本集團部分銀行備用信貸受制於本集團某些資產負債表比率、權益總額和已產生資本開支數額的相關契諾是否獲履行。如果本集團違反有關的契諾，已動用的備用信貸便須在接獲通知時償還。本集團會定期監察契諾的合規情況。有關本集團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工作的詳情，載列於附註29(b)。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違反有關備用信貸的契諾。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74,961	59,205	—	—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52,131	48,393	313	614
	127,092	107,598	313	614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預期將於一年內償還。

(a)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中包括的貿易應付賬款，其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未逾期及逾期少於一個月	69,853	49,103
逾期一至三個月	4,050	7,718
逾期超過三個月	1,058	2,384
	74,961	59,205

因證券買賣業務而產生之應付予若干孖展及現金客戶之貿易應付款乃按商業利率計息，並須於結算日後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賬款中包括證券經紀業務產生之相關客戶尚未提取之款項，總額約為24,358,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港元)，須隨時償還。

25.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一個月內到期	17,145	4,394
一個月後但二個月內到期	4,496	13,396
二個月後但三個月內到期	10,555	8,394
三個月後到期	321	—
	32,517	26,18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所得稅

(a)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本期稅項為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本年度香港利得稅準備	223	10,699
已付暫繳利得稅	—	(901)
	223	9,798
以往年度所準備之利得稅餘額	(425)	1,141
(可收回)／應付本期稅項－香港	(202)	10,939
應付本期稅項－香港以外地區	3,782	1,859
	3,580	12,798

代表：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可收回稅項	(268)	—
應付本期稅項	3,848	12,798
	3,580	12,798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

已在綜合資產負債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成部分和本年度變動如下：

	超過 相關折舊的 折舊免稅額 千港元	準備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12,459	(2,355)	—	10,104
匯兌調整	83	(102)	—	(19)
在損益中計入	(8,583)	(908)	(90)	(9,581)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3,959	(3,365)	(90)	504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3,959	(3,365)	(90)	504
匯兌調整	21	(40)	—	(19)
因業務合併產生(附註11)	17	—	—	17
在損益中(計入)/扣除	(655)	(513)	39	(1,129)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3,342	(3,918)	(51)	(627)

代表：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2,149)	(1,922)
已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522	2,426
	(627)	504

(c)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確認有關可扣減暫時差異15,84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零港元)之遞延稅項資產，原因為其有關稅務司法權區及就相關實體而言，不大可能有任何可運用該可扣減暫時差異的未來應評稅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綜合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所得稅(續)

(d) 未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未被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之暫時差異來自中國附屬公司的未分配溢利107,90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95,460,000港元)。該遞延稅項負債5,395,000港元(二零一二年：4,773,000港元)是按附屬公司分配股息計提的應付稅項，未被確認原因在於本公司控制該等附屬公司分配股息之政策，而該等利潤已被定為將來不會分配。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權益組成部份之變動

本集團綜合權益各組成部份之期初與期末結餘之對賬載於綜合權益變動表。本公司權益個別組成部份於年初及年結之變動詳情如下：

本公司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利 千港元 (附註27(d)(i))	實繳盈餘 千港元 (附註27(d)(ii))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	26,653	131,911	67,360	18,957	244,881
本年度虧損(附註9)	—	—	—	(1,047)	(1,047)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26,653	131,911	67,360	17,910	243,834
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	—	—	—	(1,101)	(1,101)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26,653	131,911	67,360	16,809	242,733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配予股東的儲備為84,16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5,270,000港元)。

(b)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每股零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c)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40,000,000,000股普通股	40,000,000	4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每股面值0.01港元之2,665,290,000股普通股	2,665,290	26,653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並且有權在本公司大會上按照每持一股可投一票的比例參與投票。所有普通股在分佔本公司剩餘資產方面享有同等權益。

(d) 儲備之性質及用途

(i) 股份溢利

股份溢利的應用受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案》(「公司法」)所規管。

(ii) 實繳盈餘

按照一九九三年本集團之重組計劃而收購的附屬公司股份價值超逾本公司為換取該等股份而發行的新股面值的數額貸記入實繳盈餘賬。根據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實繳盈餘在某些情況下可分派予股東。

(iii)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目前的中國法規，中國外資企業必須將除稅後溢利的若干比例款項撥入法定盈餘儲備，直至盈餘儲備結存達到該企業註冊資本的50%為止。有關款項須於向股東分派股息前撥入儲備。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來抵銷過往年度的虧損，但不得分派予股東。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d) 儲備之性質及用途(續)

(iv)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是根據就外幣換算所採用的會計政策(附註1(u))而設立及處理。

(v)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由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按公司章程的規定設立。從除稅後溢利撥入其他儲備的數額由該等公司的董事會決定。其他儲備可轉為實繳資本，但不得分派予股東。

(e)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主要目的是維護其持續經營的能力，從而使其能夠透過按風險水平為產品及服務定價，以及憑藉以合理成本取得融資，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和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維持較高借貸比率可能帶來的較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的優點和保證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不同的經濟狀況為資本架構作出調整。

按照行業慣常做法，本集團以淨負債與資本比率監管其資本架構。為此，本集團將淨負債界定為負債總額(包括付息貸款及借款和應付票據)，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包含權益的所有組成部分。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策略(與去年度的策略相同)是減低淨負債與資本比率。為了維持或調整該比率，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應派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籌措新的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少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資本、儲備及股息(續)

(e) 資本管理(續)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淨負債與資本比率如下：

	附註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23	70,692	63,778
應付票據	25	32,517	26,184
總負債		103,209	89,962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a)	87,094	88,737
淨負債		16,115	1,225
權益總額		502,452	492,758
淨負債與資本比率		0.032	0.002

於附註23所披露，本集團根據若干銀行備用信貸的契諾，需要遵守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

28.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多家銀行向若干附屬公司授予199,027,000港元(二零一二年：181,328,000港元)的貸款融資提供擔保。

於結算日，董事認為因任何該等擔保而向本公司提出申索的可能性不大。本公司於結算日根據該等擔保所承擔的負債上限是該等擔保給予保證的全部附屬公司所動用的貸款融資額103,209,000港元(二零一二年：89,962,000港元)。

由於擔保的公平值不能可靠地計量，加上其交易價格為零，故本公司沒有就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

本集團須在正常業務過程中承受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和貨幣風險。本集團亦承受於其他實體的股票投資而引起的股價風險。本集團透過下述財務管理政策和慣常做法，對這些風險加以限制。

(a)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管理層已制定適當的信貸政策，並且不斷監察這些信貸風險的額度。

關於證券經紀業務客戶借款，本集團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才批准借款。所容許之借款金額則視乎抵押品之質素與價值。抵押品日後之質素與價值變動亦會受緊密監察，如有需要將採取修正行動。

本集團有明確之政策以訂定及審批交易、信貸及投資額度限額以控制所面對之信貸風險程度與集中度。於結算日，除了客戶借款外，本集團並無明顯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受到控制，因為這些客戶借款是以股權證券作為抵押。

就證券經紀業務的應收款以外的貿易應收賬款而言，所有要求就超過某一數額的賬款獲得賒賬安排的客戶均須接受信貸評估。該等評估主要針對顧客過往到期時的還款記錄及現時的還付能力，並考慮個別客戶的資料及客戶經營所在地的經濟環境資料。有關的應收款在發出賬單日起計30天至90天內到期。在正常情況下，本集團不會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a)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各客戶的個別特徵所影響。客戶經營行業和所在國家的違約風險也會對信貸風險構成影響，但影響的程度較低。於結算日，由於本集團最大客戶和五大客戶的應收款分別佔貿易應收賬款總額的6%(二零一二年：10%)和15%(二零一二年：20%)，因此本集團出現一定程度的信貸風險集中情況。

本集團所承受的信貸風險(未計及所持任何抵押品)上限為資產負債表中每項金融資產扣除減值虧損後的賬面金額。本集團沒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集團承受信貸風險的擔保。

有關本集團就貿易應收賬款所承受的信貸風險的其他定量資料載列於附註21。

(b)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當期和預計的流動資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契諾的規定，以確保維持充裕的現金儲備，同時獲得大型金融機構承諾提供足夠的備用資金，以滿足短期和較長期的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載列了本集團和本公司的金融負債於結算日以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按照合約利率或(如屬浮動利率)以結算日的現行利率計算的利息付款)和本集團及本公司可能需要付款的最早日期為準的剩餘合約到期情況。

關於本集團的定期貸款，如包括銀行能按其意願要求償還貸款的條款，以下分析分別地顯列了根據條款內的還款計劃的現金流和對現金流時間性如借款人(使用無條件的權利)要求立即還款的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 (續)

(b) 流動資金風險 (續)

本集團

	二零一三							二零一二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						
	按要 求 還款 千港元	1年內 千港元	1年後 但2年內 千港元	2年後 但5年內 千港元	5年後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 總額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 賬面金額 千港元	按要 求 還款 千港元	1年內 千港元	1年後 但2年內 千港元	2年後 但5年內 千港元	5年後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 總額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 賬面金額 千港元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	127,092	—	—	—	127,092	127,092	—	107,598	—	—	—	107,598	107,598
應付票據	—	32,632	—	—	—	32,632	32,517	—	26,326	—	—	—	26,326	26,184
附有按要求還款條文之 有期貸款：														
按還款表還款	—	20,367	4,992	8,935	24,785	59,079	53,027	—	9,353	9,234	10,986	27,737	57,310	50,328
其他銀行貸款	—	17,665	—	—	—	17,665	17,665	—	13,450	—	—	—	13,450	13,450
	—	197,756	4,992	8,935	24,785	236,468	230,301	—	156,727	9,234	10,986	27,737	204,684	197,560
調整至當前基於貸方 要求還款的銀行貸款 現金流	53,027	(20,367)	(4,992)	(8,935)	(24,785)	(59,079)		50,328	(9,353)	(9,234)	(10,986)	(27,737)	(57,310)	
	53,027	177,389	—	—	—	177,389		50,328	147,374	—	—	—	147,374	

本公司

	二零一三							二零一二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							合約未貼現現金流						
	按要 求 還款 千港元	1年內 千港元	1年後 但2年內 千港元	2年後 但5年內 千港元	5年後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 總額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三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 賬面金額 千港元	按要 求 還款 千港元	1年內 千港元	1年後 但2年內 千港元	2年後 但5年內 千港元	5年後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合約未貼現 現金流 總額 千港元	於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資產負債表 賬面金額 千港元
應計費用	—	313	—	—	—	313	313	—	614	—	—	—	614	614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c) 利率風險

於結算日，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付息借款。由管理層所監察的本集團利率概況載列於下文(i)。

(i) 利率概況

下表詳細載列了本集團借款於結算日的利率概況。

	二零一三		二零一二	
	實際利率 %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千港元
浮息借款				
銀行貸款	2.26	70,692	2.23	63,778
應付票據	1.95	32,517	2.09	26,184
		103,209		89,962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假設其他風險因素保持不變，估計整體利率每增加／減少100(二零一二年：100)個基點，本集團的除稅後虧損便會增加／減少和保留溢利便會減少／增加約862,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除稅後溢利和保留溢利便價減少／增加約751,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的釐定已假設利率變動在結算日已經發生，並且應用在結算日已存在的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利率風險額度。分析是以與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相同的基準進行。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外幣風險

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幣風險主要源於並非以相關經營實體的功能貨幣計價的銷售。引致這種風險的貨幣主要是美元和歐羅(「歐元」)。與該風險有關之業務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本集團與一間銀行訂立另一份不交收結構性遠期合約(「合約」)。該合約之名義總額為14,000,000美元至28,000,000美元，視乎於結算日美元兌人民幣匯率而定，自二零一二年四月起分十四期按月等額結算。於各結算日，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處於或貶值至低於合約匯率，則本集團須向該銀行支付固定金額1,000,000美元，而本集團可向銀行收取固定金額6,520,000人民幣。在此情況之下，本集團之每月收益為等值於1,000,000美元乘以合約匯率與於結算日美元兌人民幣匯率兩者間之差異的人民幣(「每月收益」)。倘於結算日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升值至高於合約匯率，則本集團須向該銀行支付固定金額2,000,000美元，而本集團可向銀行收取固定金額13,040,000人民幣。在此情況之下，每月收益為零。合約會於十四期按月等額結算完成後或累計每月收益達到300,000人民幣時結束。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合約之公平值為零港元(資產)(二零一二年：51,000港元)，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中確認。

董事相信，倘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呈上升趨勢，本集團將自有關美元貿易應收賬款兌以人民幣計值之相關成本之兌匯收益中得益，而有關收益足以彌補合約下之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集團就購買一部價值1,460,000歐元的機器訂立合約。為對沖上述交易，本集團與一間銀行訂立遠期外匯合約。所有遠期外匯合約已於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使完畢，而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之遠期外匯合約。

上述所有合約並不符合採用對沖會計法之資格，因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就其他並非以相關業務之功能貨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董事於有需要時按即期匯率購入或出售外幣以處理短期之不均衡情況，藉以確保風險淨額維持於可接受之水平。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外幣風險(續)

(i) 貨幣風險額度

下表詳細載列了本集團於結算日因並非以相關經營實體的功能貨幣為單位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而承擔的貨幣風險額度。有關風險承擔之金額乃按年末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港幣作呈列用。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而產生之差額並不包括在內。

本集團

	貨幣風險額度 (以港元為單位)			
	二零一三		二零一二	
	美元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美元 千港元	歐元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567	43	9,824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39,523	110	37,569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4,122)	—	(8,952)	(378)
應付票據	(3,393)	—	(11,166)	—
<hr/>				
來自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 風險承擔	43,575	153	27,275	(361)
不交收結構性遠期合約之 名義總額	—	—	(108,581)	—
<hr/>				
淨風險承擔	43,575	153	(81,306)	(361)

(ii)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假設其他風險因素保持不變，若歐元匯率增加／減少5%，本集團除稅後虧損便會增加／減少及保留溢利會減少／增加6,000港元(二零一二年：除稅後溢利和保留溢利減少／增加15,000港元)。此分析假設港幣與美元的聯系匯率不會因美元對其他貨幣匯率變動而出現重大改變。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就不交收結構性遠期合約而言，若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增加5%，本集團除稅後溢利會減少2,198,000港元(二零一三年：零港元)。若美元兌人民幣之匯率減少5%，本集團除稅後溢利會增加325,000港元(二零一三年：零港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d) 外幣風險(續)

(ii) 敏感度分析(續)

上述的分析結果顯示本集團各實體以各自功能貨幣計值的除稅後虧損及權益按結算日通行之匯率，換算為港幣以作呈報的總體即時影響。

敏感性分析已假設外幣匯率之變動已用於重新計量集團所持有並於結算日使本集團面臨外匯風險之金融工具，包括集團間貸方或借方以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應付及應收賬款。此分析不包括將香港以外地區營運之財務報表換算成本集團之呈列貨幣所產生之差額。截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析按同一基準進行。

(e) 股價風險

本集團會承受持作買賣之證券(見附註19)的股價變動之風險。

本集團的股票投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集團每日監察個別證券表現比對業內指標，同時根據本集團流動資金需要作出買賣持作買賣證券的決定。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估計相關股價風險變數增加／減少10%，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集團除稅後虧損便會減少／增加和保留溢利將增加／減少約2,516,000港元。

敏感度分析顯示，假設相關風險變數於結算日變動，並已應用於重新計量本集團所持金融工具，而該等工具令本集團於結算日須承受股價風險，對本集團除稅後虧損及保留溢利造成之即時影響。此外，該分析亦假設本集團股票投資之公平值根據與相關風險變數之歷來相互關係而變動，而本集團持作買賣之證券不會因相關風險變數之下跌而視為減值，且其他變數均維持不變。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f) 公平值

(i) 公平值計之金融工具

以下列表代表以公平值計之金融工具於結算日依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之披露」中定義之三個公平值級別計算之賬面值，於此各金融工具之公平值類別乃完全基於最低級別之輸入對公平值計算之重要。各級別之定義如下：

- 第一級別(最高級別)：公平值以活躍市場中同等金融工具未調整之報價計算。
- 第二級別：公平值以活躍市場中類似之金融工具之報價，或應用之估價方法乃直接或間接地以可觀市場數據作所有重要輸入計算。
- 第三級別(最低級別)：公平值應用估價方法乃不是以可觀市場數據作所有重要輸入計算。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第一級別	二零一二 千港元 第一級別	千港元 第二級別
資產			
持作買賣之證券	30,131	41,039	—
衍生金融工具	—	—	51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同級別的金融工具之間並無任何轉撥。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財務風險管理及公平值(續)

(f) 公平值(續)

(ii) 公平值的估計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為免息，並無固定還款期。根據該等條款，披露公平值之意義不大。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均無重大差別。

以下概述用以估計金融工具的公平值的主要方法和假設。

(1) 附息貸款與借款

公平值就是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現值，並且已按照同類金融工具的當時市場利率貼現。

(2) 衍生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以活躍市場中類似之金融工具之報價，或應用估價方法乃直接或間接地以可觀市場數據作所有重要輸入計值。

(3) 證券

公平值按結算日所報市價(不扣減任何交易成本)計算。

30. 承擔

(a)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償付而又未在財務報表內提撥準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已訂約	4,435	26,359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承擔(續)

- (b)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根據不可解除的物業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三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一年內	6,832	4,846
一年後但五年內	13,794	13,246
五年後	2,884	7,204
	23,510	25,296

本集團是以經營租賃租用多項物業。這些租賃的初始期間為一至十五年，並且有權選擇在到期日後續期，屆時所有條款均可重新商定。各項租賃均不包含或有租金。

31.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為所有在香港聘用的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及相關法例的規定，本集團及僱員對強積金計劃作出的供款是按有關僱員相關入息的5%計算，但每月的相關入息上限為25,000港元。

根據中國當地的勞動法規，本集團在中國聘用的僱員均受當地合適的退休計劃所保障。本集團對這些計劃作出的年度供款為定額供款，而且本集團並無供款以外的任何其他義務。

32. 重大關連方交易

關鍵管理人員酬金

關鍵管理人員的酬金包括支付給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薪酬僱員的款項已在附註7及8內披露。

33. 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

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直接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為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Plus Wealthy Limited。該公司並無編製可供公開的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無需作出調整之結算日後事項

自結算日起截至於本財務報表日，本集團持有之上市股票證券，此於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分類為持作買賣之證券(附註19)，其市值以此等上市股票證券於本財務報表日期之收市價計算下跌約8,800,000港元。

此外在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後，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初步買賣協議，以收購位於香港之物業，現金代價為27,000,000港元。

35.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作出調整，以符合本年的呈報方式。

36. 已頒布但尚未在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和詮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直至本財務報表之發佈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了多項修訂及新準則；但該等修訂和新準則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會計年度尚未生效，因此尚未應用於本財務報表。可能與本集團有關之修訂和新準則如下：

	由會計期開始或 以後起生效
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金融工具呈報—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報」	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協定」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釐定公允值」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投資」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零九年至 二零一一年周期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的修訂本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 「金融工具：呈列—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的修訂本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對首個應用期可能產生的影響。至今所得結論是若採納該等修訂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五年財務概要

	二零零九 千港元	二零一零 千港元	二零一一 千港元	二零一二 千港元	二零一三 千港元
經營業績					
營業額	597,028	519,452	570,333	634,132	661,581
經營溢利／(虧損)	39,300	40,591	22,886	27,011	(705)
融資成本	(10,491)	(3,553)	(2,306)	(2,094)	(2,217)
除稅前溢利／(虧損)	28,809	37,038	20,580	24,917	(2,922)
所得稅	(5,650)	(12,639)	(4,188)	(5,508)	(6,346)
本年度溢利／(虧損)	23,159	24,399	16,392	19,409	(9,268)
應佔如下：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3,159	24,248	16,316	19,114	(8,952)
非控股股東權益	—	151	76	295	(316)
本年度溢利／(虧損)	23,159	24,399	16,392	19,409	(9,268)
	(重列)	(重列)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384,477	353,530	280,067	366,040	358,100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25,582)	3,140	191,397	129,144	145,87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58,895	356,670	471,464	495,184	503,974
非流動負債	(39,460)	(14,183)	(10,752)	(2,426)	(1,522)
	319,435	342,487	460,712	492,758	502,45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2,253	22,253	26,653	26,653	26,653
儲備	297,182	320,083	433,847	465,598	461,026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319,435	342,336	460,500	492,251	487,679
非控股股東權益	—	151	212	507	14,773
權益總額	319,435	342,487	460,712	492,758	502,452

註：由於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一借款人對包含隨時要求償還條文之定期貸款之分類，若干數字已為追溯採用該詮釋而重列。

